

致：香港品牌發展局
傳真：3421 1092

SOR 1



「香港名牌標識(TOP 嘜)」專用物品價目表及訂購表格

適用之品牌	專用物品類別	單價 (港幣)	品牌局 會員價	訂購數量 (件)
所有(TOP 嘜)核准品牌	「TOP 嘜」襟針	\$35	\$30	
香港名牌	坐檯卡	\$40	\$35	
	標籤貼紙	\$50	\$45	
香港卓越名牌	標籤貼紙	\$60	\$55	
香港卓越服務名牌	坐檯卡	\$40	\$35	
	標籤貼紙	\$60	\$55	
香港服務名牌	坐檯卡	\$40	\$35	
	標籤貼紙	\$50	\$45	
	襟章(長形)	\$50	\$45	
			合計	

*如訂購任何一款專用物品超過 200 件或以上，可獲額外九折優惠。

機構名稱：_____

品牌局會員編號(如適用者)：_____

聯絡人姓名：_____

電話：_____

公司蓋印及簽署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領取辦法

親身或授權第三者(必須攜同備有購買人簽名及公司蓋印之授權書)到香港品牌發展局領取。

付款辦法

劃線支票* (號碼：_____)，合共港幣 _____ 元，連同此表格郵寄至香港中環干諾道中 64 號廠商會大廈 3 字樓，香港品牌發展局收。(*支票抬頭請填：「香港品牌發展局有限公司」)

擬使用「香港名牌標識(TOP 嘜)」專用物品之專門銷售點

序號	商鋪名稱	地址及聯絡資料
1		
2		
3		
4		
5		
6		
7		
8		
9		
10		
11		
12		
13		
14		
15		
16		
17		
18		
19		
20		

註：

1. 「商鋪名稱」乃經營「TOP 嘜」核准品牌之專門店的名稱或者設有經營「TOP 嘜」核准品牌之專櫃的商號。
2. 使用有關專用物品的銷售 / 陳列點內所經營之所有產品類別必須已獲得「香港名牌標識計劃」的核准（以使用准許證上所列之產品類別為準）。
3. 有關服務場所所提供之所有服務均須獲得「香港名牌標識計劃」的核准（以使用准許證所列之服務類別為準）。
4. 有關清單之內容若有任何變更，核准公司須及時通知主辦機構。
5. 如有需要，歡迎自行增加附頁。